

維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第2季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平河里建一路186號15樓之1

電話：(02)82262881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合 併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合併公司沿革	10~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4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0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		五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0~37		六~二四
(七) 關係人交易	37~38		二五
(八) 質押之資產	38		二六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39~40		二七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0~41, 42~47		二八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3. 大陸投資資訊			-
(十四) 部門資訊	41		二九

會計師核閱報告

維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維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 65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9,987 仟元及新台幣 33,271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6%及 7%；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075 仟元及新台幣 4,058 仟元，分別

占合併負債總額之1%及3%；其民國107年及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與1月1日至6月30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2,260)仟元、(3,587)仟元、(4,029)仟元及(2,024)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21%)、(46%)、(22%)及(16%)。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八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亦係以該等非重要子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合併公司民國107年及106年6月30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07年及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之合併財務績效，以及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鄭 得 蓁

鄭 得 蓁



會計師 劉 書 琳

劉 書 琳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1000028068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1050024633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8 月 8 日

維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暨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6月30日 (經核閱)			106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06年6月30日 (經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三、四、六及二四)	\$ 210,287	31		\$ 211,774	33		\$ 228,041	46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三、四、七、二四及二六)	65,790	10		-	-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附註三、四、八、二四及二六)	-	-		46,190	7		46,190	9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附註三、四、九及二四)	81,205	12		60,789	9		67,420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三、四、二四及二五)	561	-		948	-		-	-	
130X	存貨 (附註十)	101,759	15		106,189	16		117,837	2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6,921	2		19,650	3		14,530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476,523</u>	<u>70</u>		<u>445,540</u>	<u>68</u>		<u>474,018</u>	<u>95</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十二)	2,451	-		2,048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三及二六)	193,574	28		197,783	30		16,016	3	
1801	電腦軟體	996	-		1,361	-		1,46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758	1		3,285	1		3,426	1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三、四及二四)	2,814	1		2,695	1		3,259	1	
1995	長期預付費用	269	-		520	-		1,022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04,862</u>	<u>30</u>		<u>207,692</u>	<u>32</u>		<u>25,191</u>	<u>5</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681,385</u>	<u>100</u>		<u>\$ 653,232</u>	<u>100</u>		<u>\$ 499,209</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附註十五及二四)	\$ 54,229	8		\$ 43,023	7		\$ 63,924	13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六及二四)	60,690	9		40,657	6		75,887	1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176	1		1,229	-		3,879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附註十七)	1,913	-		2,060	-		1,071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四及二四)	5,739	1		5,701	1		-	-	
2355	應付租賃款—流動	157	-		156	-		154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9,450	1		4,727	1		4,615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37,354</u>	<u>20</u>		<u>97,553</u>	<u>15</u>		<u>149,530</u>	<u>30</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四及二四)	121,420	18		124,299	19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95	-		-	-		87	-	
2613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348	-		428	-		50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22,063</u>	<u>18</u>		<u>124,727</u>	<u>19</u>		<u>593</u>	<u>-</u>	
2XXX	負債總計	<u>259,417</u>	<u>38</u>		<u>222,280</u>	<u>34</u>		<u>150,123</u>	<u>30</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權益 (附註十九)									
3100	股 本	271,047	40		271,047	42		247,847	50	
3200	資本公積	111,898	16		111,898	17		70,117	1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049	3		16,973	3		16,973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473	1		3,119	-		3,119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7,670	2		32,388	5		15,800	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42,192</u>	<u>6</u>		<u>52,480</u>	<u>8</u>		<u>35,892</u>	<u>7</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169)	-		(4,473)	(1)		(4,770)	(1)	
3XXX	權益總計	<u>421,968</u>	<u>62</u>		<u>430,952</u>	<u>66</u>		<u>349,086</u>	<u>70</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681,385</u>	<u>100</u>		<u>\$ 653,232</u>	<u>100</u>		<u>\$ 499,20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8 月 8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李傳德



經理人：李傳德



會計主管：李素貞



維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五)	\$ 155,062	100	\$ 145,484	100	\$ 300,861	100	\$ 291,39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及二十)	104,249	67	94,963	65	200,356	67	185,330	64
5900	營業毛利	50,813	33	50,521	35	100,505	33	106,067	36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14,155	9	16,616	11	26,152	9	29,702	10
6200	管理費用	16,085	10	13,931	10	33,258	11	29,066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686	8	11,609	8	23,095	7	21,150	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1,926	27	42,156	29	82,505	27	79,918	27
6900	營業淨利	8,887	6	8,365	6	18,000	6	26,149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68	-	80	-	129	-	127	-
7110	租金收入	171	-	27	-	330	-	54	-
7190	其他收入	184	-	35	-	295	-	99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附註二七)	3,605	2	29	-	2,564	1	(8,952)	(3)
7590	什項支出	(274)	-	(2)	-	(342)	-	(2)	-
7510	利息費用	(434)	-	(4)	-	(872)	-	(9)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十二)	148	-	-	-	394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468	2	165	-	2,498	1	(8,683)	(3)
7900	稅前淨利	12,355	8	8,530	6	20,498	7	17,466	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2,348	2	1,947	2	3,681	1	3,287	1
8200	本期淨利	10,007	6	6,583	4	16,817	6	14,179	5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09	1	1,161	1	1,304	-	(1,651)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916	7	\$ 7,744	5	\$ 18,121	6	\$ 12,528	4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0,007	6	\$ 6,583	4	\$ 16,817	6	\$ 14,179	5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8600		\$ 10,007	6	\$ 6,583	4	\$ 16,817	6	\$ 14,179	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0,916	7	\$ 7,744	5	\$ 18,121	6	\$ 12,528	4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8700		\$ 10,916	7	\$ 7,744	5	\$ 18,121	6	\$ 12,528	4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 0.37		\$ 0.27		\$ 0.62		\$ 0.57	
9850	稀 釋	\$ 0.37		\$ 0.26		\$ 0.62		\$ 0.5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8 月 8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李傳德

經理人：李傳德

會計主管：李素貞

維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代碼	維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本公司					業主之權益																
	歸屬	於	本	公	司	盈	未	分	配	盈	餘	之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股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積	公	積	盈	餘	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普通	資	本	積	法	特	公	積	盈	餘	積	餘	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差	額		
股	本	公	積	法	特	公	積	盈	餘	積	餘	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差	額		
額	額	積	積	積	積	積	積	積	積	積	積	積	積	積	積	積	積	積	積	積	積	
\$	\$	\$	\$	\$	\$	\$	\$	\$	\$	\$	\$	\$	\$	\$	\$	\$	\$	\$	\$	\$	\$	
A1	247,847	70,117	12,821	4,152	2,651	43,418	3,119														373,735	
B1	-	-	-	-	-	-	-	-	-	-	-	-	-	-	-	-	-	-	-	-	-	-
B3	-	-	-	-	468	-	-	-	-	-	-	-	-	-	-	-	-	-	-	-	-	-
B5	-	-	-	-	-	-	-	-	-	-	-	-	-	-	-	-	-	-	-	-	-	-
D1	-	-	-	-	-	-	-	-	-	-	-	-	-	-	-	-	-	-	-	-	-	-
D3	-	-	-	-	-	-	-	-	-	-	-	-	-	-	-	-	-	-	-	-	-	-
Z1	247,847	70,117	16,973	16,973	3,112	15,800	4,770															349,086
A1	271,047	111,898	16,973	3,076	3,119	32,388	4,473															430,952
B1	-	-	-	-	-	-	-	-	-	-	-	-	-	-	-	-	-	-	-	-	-	-
B3	-	-	-	-	1,354	-	-	-	-	-	-	-	-	-	-	-	-	-	-	-	-	-
B5	-	-	-	-	-	-	-	-	-	-	-	-	-	-	-	-	-	-	-	-	-	-
D1	-	-	-	-	-	-	-	-	-	-	-	-	-	-	-	-	-	-	-	-	-	-
D3	-	-	-	-	-	-	-	-	-	-	-	-	-	-	-	-	-	-	-	-	-	-
Z1	271,047	111,898	20,049	20,049	4,473	17,670	3,169															421,96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8 月 8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李傳德



經理人：李傳德



會計主管：李景貞



維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20,498	\$ 17,46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972	4,507
A20200	攤銷費用	709	1,030
A20900	利息費用	872	9
A21200	利息收入	(129)	(127)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394)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	(20,416)	(20,00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387	-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4,430	(24,45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615	(6,064)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11,206	24,909
A32180	其他應付款減少	(7,028)	(3,593)
A32200	負債準備—流動(減少)增加	(147)	1,07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4,723	96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22,298	(4,28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30	21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75)	(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877)	(4,93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0,776</u>	<u>(9,00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600)	-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4,59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68)	(256)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19)	46
B04500	取得電腦軟體	(90)	(10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0,577)</u>	<u>(4,90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2,841)	\$ -
C04000	應付租賃款減少	(79)	(7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20)	(7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234	(1,436)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487)	(15,424)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1,774	243,465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10,287	\$ 228,04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8 月 8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李傳德



經理人：李傳德



會計主管：李素貞



維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母公司沿革及營業

維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維田公司）於 93 年 4 月 21 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並於 93 年 4 月 29 日取得營利事業登記證後開始營業，所營業務主要係工業電腦主機板及相關產品之研發及設計、事務機器製造及零配件之批發與零售等。

維田公司股票自 106 年 12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子（孫）公司沿革及營業

Elite Lands (MAU) Co., Ltd.係於 94 年 5 月成立於模里西斯，主要係做為維田公司轉投資 Apex Technology (MAU) Inc.以間接投資品富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0%股權之用。

Apex Technology (MAU) Inc.係於 93 年 10 月成立於模里西斯，主要係做為維田公司間接投資品富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0%股權之用。

品富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係於 93 年 10 月成立，主要從事電腦週邊產品之銷售。

Aplextec (SAMOA) Technology Inc.係於 97 年 5 月成立於薩摩亞，主要係做為維田公司轉投資 Adotech (SAMOA) Technology Inc.以間接投資維准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00%股權之用；維田公司另於 103 年 9 月增加對其之投資，以作為維田公司轉投資美國銷售工業電腦周邊產品基地之用。

Adotech (SAMOA) Technology Inc.係於 97 年 5 月成立於薩摩亞，主要係做為維田公司間接投資維准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00% 股權之用。

維准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係於 97 年 5 月成立，主要從事工業電腦週邊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Aplex Technology Inc.係於 103 年 9 月成立於美國，主要從事工業電腦週邊產品之銷售。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維田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8 月 8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11,774	\$211,774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6,190	46,190
應收票據及帳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1,737	61,737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695	2,695

	107 年 1 月 1 日帳面金額 (IAS 39)			107 年 1 月 1 日帳面金額 (IFRS 9)		107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影響數	107 年 1 月 1 日其他權益影響數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	\$ 322,396	\$ -	\$ 322,396	\$ -		
合 計	\$ -	\$ 322,396	\$ -	\$ 322,396	\$ -		

應收票據及帳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107 年 1 月 1 日之備抵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保留盈餘均未有調整。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3.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對於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將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維田公司及由維田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

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及附表三。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說明

除金融工具及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及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A. 衡量種類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現金及約當現金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款項）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 年

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及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C.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A.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B.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2. 收入認列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工業電腦產品之銷售。由於工業電腦產品於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3.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期中期間因稅法修正發生之稅率變動影響係與產生租稅後果之交易本身會計處理原則一致，於發生當期一次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	\$ 369	\$ 444	\$ 59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09,918	211,330	227,443
	<u>\$ 210,287</u>	<u>\$ 211,774</u>	<u>\$ 228,041</u>

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107年6月30日
<u>流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65,790
減：備抵損失	-
	<u>\$ 65,790</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原依IAS 39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106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六。

八、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106年

<u>流動</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46,190</u>	<u>\$ 46,190</u>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六。

九、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334	\$ 6,795	\$ 1,618
減：備抵損失	<u>-</u>	<u>-</u>	<u>-</u>
	<u>\$ 334</u>	<u>\$ 6,795</u>	<u>\$ 1,618</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84,579	\$ 57,162	\$ 69,771
減：備抵損失	<u>(3,708)</u>	<u>(3,168)</u>	<u>(3,969)</u>
	<u>\$ 80,871</u>	<u>\$ 53,994</u>	<u>\$ 65,802</u>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淨額	<u>\$ 81,205</u>	<u>\$ 60,789</u>	<u>\$ 67,420</u>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15-30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使用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或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並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採用IFRS 9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年6月30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120 天	逾期 121~180 天	逾期 181 天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10%	30%	50%	100%	
總帳面金額	\$ 65,284	\$ 11,315	\$ 4,154	\$ 248	\$ 720	\$ 2,858	\$ 84,57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416)	(74)	(360)	(2,858)	(3,708)
攤銷後成本	<u>\$ 65,284</u>	<u>\$ 11,315</u>	<u>\$ 3,738</u>	<u>\$ 174</u>	<u>\$ 360</u>	<u>\$ -</u>	<u>\$ 80,871</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IAS 39)	\$ 3,168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期初餘額 (IFRS 9)	3,168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500
外幣換算差額	40
期末餘額	<u>\$ 3,708</u>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授信政策相同。於決定應收票據及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票據及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合併公司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一)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未逾期	\$ 53,645	\$ 58,827
1~30天	6,201	4,069
31~60天	565	4,420
61~120天	548	856
121~180天	101	-
181天以上	2,897	3,217
合計	<u>\$ 63,957</u>	<u>\$ 71,38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二)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1~30天	<u>\$ 6,201</u>	<u>\$ 4,06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三)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合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732	\$ 4,202	\$ 4,934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	(64)	(64)
減：本期實際沖銷	(732)	-	(732)
外幣換算差額	-	(169)	(169)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u>	<u>\$ 3,969</u>	<u>\$ 3,969</u>

十、存 貨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製成品	\$ 11,280	\$ 21,122	\$ 18,530
半成品	2,017	3,201	3,071
在製品	9,621	4,526	5,838
原料	76,422	74,124	89,178
物料	136	110	305
在途存貨	2,283	3,106	915
	<u>\$ 101,759</u>	<u>\$ 106,189</u>	<u>\$ 117,837</u>

107年及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與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3,058仟元、2,238仟元、6,060仟元及4,263仟元。

十一、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7年 6月30日	106年 12月31日	106年 6月30日	
維田公司	Elite Lands Co., Ltd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註1
	Aplextec (SAMOA) Technology Inc.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註1
Elite Lands Co., Ltd	Aplex Technology (MAU) Inc.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註1
Aplextec (SAMOA) Technology Inc.	Adotech Technology (SAMOA) Inc.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註1
Aplex Technology (MAU) Inc.	Aplex Technology Inc.	銷售工業電腦週邊產品	100.00	100.00	100.00	註1
	品富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銷售工業電腦週邊產品	100.00	100.00	100.00	註1
Adotech Technology (SAMOA) Inc.	維准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工業電腦週邊產品	100.00	100.00	100.00	-

註1：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2：合併公司未有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原始成本	帳面價值	原始成本	帳面價值	原始成本	帳面價值
Aplex Singapore Pte. Ltd.	\$ 2,228	\$ 2,451	\$ 2,228	\$ 2,048	\$ -	\$ -

維田公司於106年8月10日簽訂投資協議並以現金出资方式，於106年8月16日投資設立Aplex Singapore Pte. Ltd.，該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製造及銷售電腦零組件及工程設計與諮詢業務，維田公司對該公司原始投資金額為新加坡幣100仟元（折合新台幣約2,228仟元）並取得20%股權。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Aplex Singapore Pte. Ltd.	20.00%	20.00%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關聯企業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此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生 財 器 具	租 賃 資 產	其 他 固 定 資 產	合 計
成 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11,049	\$ 11,131	\$ 7,136	\$ 1,537	\$ 789	\$ 16,465	\$ 48,107
增 添	-	-	38	1,217	116	-	72	1,443
淨兌換差額	-	-	(250)	(58)	-	-	(109)	(417)
106年6月30日餘額	\$ -	\$ 11,049	\$ 10,919	\$ 8,295	\$ 1,653	\$ 789	\$ 16,428	\$ 49,133
累計折舊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4,715	\$ 6,382	\$ 5,069	\$ 1,473	\$ 53	\$ 11,131	\$ 28,823
折舊費用	-	834	1,227	523	24	79	1,820	4,507
淨兌換差額	-	-	(115)	(43)	(1)	-	(54)	(213)
106年6月30日餘額	\$ -	\$ 5,549	\$ 7,494	\$ 5,549	\$ 1,496	\$ 132	\$ 12,897	\$ 33,117
106年1月1日淨額	\$ -	\$ 6,334	\$ 4,749	\$ 2,067	\$ 64	\$ 736	\$ 5,334	\$ 19,284
106年6月30日淨額	\$ -	\$ 5,500	\$ 3,425	\$ 2,746	\$ 157	\$ 657	\$ 3,531	\$ 16,016
成 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108,818	\$ 87,441	\$ 11,148	\$ 8,842	\$ 1,654	\$ 789	\$ 16,863	\$235,555
增 添	-	-	-	727	-	-	-	727
處 分	-	-	-	(396)	-	-	-	(396)
淨兌換差額	-	-	79	21	-	-	41	141
107年6月30日餘額	\$108,818	\$ 87,441	\$ 11,227	\$ 9,194	\$ 1,654	\$ 789	\$ 16,904	\$236,027
累計折舊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6,537	\$ 8,720	\$ 6,141	\$ 1,526	\$ 210	\$ 14,638	\$ 37,772
折舊費用	-	1,991	1,175	459	29	79	1,239	4,972
處 分	-	-	-	(396)	-	-	-	(396)
淨兌換差額	-	-	60	17	-	-	28	105
107年6月30日餘額	\$ -	\$ 8,528	\$ 9,955	\$ 6,221	\$ 1,555	\$ 289	\$ 15,905	\$ 42,453
107年1月1日淨額	\$108,818	\$ 80,904	\$ 2,428	\$ 2,701	\$ 128	\$ 579	\$ 2,225	\$197,783
107年6月30日淨額	\$108,818	\$ 78,913	\$ 1,272	\$ 2,973	\$ 99	\$ 500	\$ 999	\$193,574

由於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辦公室	33年
建築裝潢工程及其他	5年
機器設備	3至5年
辦公設備	3至5年
生財設備	5年
租賃資產	5年
其他固定資產	2至4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六。

十四、長期借款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到期日	利息區間	金額	到期日	利息區間	金額	到期日	利息區間	金額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附註二六)	126.12.01	1.35%	\$ 126,181	126.12.01	1.35%	\$ 129,000	-	-	\$ -
無擔保借款	126.12.01	1.35%	<u>978</u>	126.12.01	1.35%	<u>1,000</u>	-	-	<u>-</u>
小計			127,159			130,000			-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u>5,739</u>)			(<u>5,701</u>)			<u>-</u>
長期借款			<u>\$ 121,420</u>			<u>\$ 124,299</u>			<u>\$ -</u>

擔保借款係以維田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請參閱附註二六)，並由維田公司董事及股東提供連帶保證。

無擔保借款之銀行借款於107年6月30日及106年12月31日，均係由維田公司董事及股東提供連帶保證。

十五、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應付票據	\$ 237	\$ 261	\$ 325
應付帳款	<u>53,992</u>	<u>42,762</u>	<u>63,599</u>
	<u>\$ 54,229</u>	<u>\$ 43,023</u>	<u>\$ 63,924</u>

合併公司應付票據及帳款主要係應付廠商之貨款。

十六、其他應付款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應付費用			
應付薪資及年獎	\$ 19,716	\$ 25,734	\$ 18,314
應付員工分紅	4,209	2,654	5,086
應付退休金	3,572	3,536	5,834
應付保險費	1,242	1,295	1,902
應付運費	1,006	778	1,117
應付勞務費	711	1,083	1,601
應付董監酬勞	601	379	727
應付其他	<u>1,491</u>	<u>4,223</u>	<u>2,680</u>
	32,548	39,682	37,261
應付股利	27,105	-	37,177
銷項稅額	284	498	-
應付設備款	94	135	1,187
其他應付款	<u>659</u>	<u>342</u>	<u>262</u>
	<u>\$ 60,690</u>	<u>\$ 40,657</u>	<u>\$ 75,887</u>

十七、負債準備－流動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保 固	<u>\$ 1,913</u>	<u>\$ 2,060</u>	<u>\$ 1,071</u>
			保 固
107年1月1日餘額			\$ 2,060
本期迴轉			(147)
107年6月30日餘額			<u>\$ 1,913</u>
106年1月1日餘額			\$ -
本期新增			<u>1,071</u>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1,071</u>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歷史經驗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之保固負債。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維田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中國大陸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於中國大陸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些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Elite Lands (MAU) Co., Ltd.、Aplex Technology (MAU) Inc.、Aplextec (SAMOA) Technology Inc.、Adotech (SAMOA) Technology Inc.及 Aplex Technology Inc.並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故未提撥退休基金及認列退休金準備。

十九、股東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u>40,000</u>	<u>40,000</u>	<u>40,000</u>
額定股本	<u>\$ 400,000</u>	<u>\$ 400,000</u>	<u>\$ 4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27,105</u>	<u>27,105</u>	<u>24,785</u>
已發行股本	<u>\$ 271,047</u>	<u>\$ 271,047</u>	<u>\$ 247,847</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憑證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所保留之股本為 2,000 仟股。

維田公司於 106 年 10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初次上櫃前公開承銷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32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現金增資採溢價方式辦理，競價拍賣最低承銷價格為每股 22.50 元、各得標單之價格及其數量加權平均價格為每股 30.88 元、公開申購承銷價格以每股 25.20 元發行，共計產生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 41,781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71,047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於 106 年 10 月 31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以 106 年 12 月 7 日為增資基準日。

(二) 員工認股權

維田公司於 106 年 10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時保留由員工認購之普通股計 232 仟股，經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於 106 年度認列之員工酬勞成本為 25 仟元。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給與日股價	24.13 元
執行價格	25.20 元
預期波動率	28.28%
存續期間	10 日
無風險利率	0.32%

(三) 資本公積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111,477	\$ 111,477	\$ 69,721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2)</u>			
股票發行溢價	69	69	44
員工認股權失效	352	352	352
	<u>\$ 111,898</u>	<u>\$ 111,898</u>	<u>\$ 70,117</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係執行員工認股權時資本公積由員工認股權轉列股票發行溢價，以及員工認股權失效產生之資本公積，此類型資本公積僅可作為彌補虧損之用。

(四)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維田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得免繼續提撥，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盈餘分配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可分配數額 40% 為原則，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 10%，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淨利之(三)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維田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

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維田公司於 107 年 6 月 6 日及 106 年 6 月 13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076	\$ 4,152	\$ -	\$ -
特別盈餘公積	1,354	468	-	-
現金股利	27,105	37,177	1	1.5

(五) 特別盈餘公積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特別盈餘公積	<u>\$ 4,473</u>	<u>\$ 3,119</u>	<u>\$ 3,119</u>
期初餘額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u>\$ 3,119</u>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u>\$ 2,651</u>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數		<u>1,354</u>	<u>468</u>
期末餘額		<u>\$ 4,473</u>	<u>\$ 3,119</u>

維田公司於首次適用 IFRSs 時，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 4,110 仟元、未休假獎金調減保留盈餘 1,594 仟元及未實現毛利之遞延所得稅改採用買方稅率調增保留盈餘 135 仟元，共計增加保留盈餘 2,651 仟元，已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維田公司於分派 106 及 105 年度可分配盈餘時，自未分配盈餘中就已提列之數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分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354 仟元及 468 仟元。

(六)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4,473)	(\$ 3,11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u>1,304</u>	(<u>1,651</u>)
期末餘額	<u>(\$ 3,169)</u>	<u>(\$ 4,770)</u>

二十、淨利

本期淨利包含以下項目：

(一) 折舊及攤銷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433	\$ 2,295	\$ 4,972	\$ 4,507
電腦軟體	230	159	458	313
長期預付費用	97	361	251	717
合計	<u>\$ 2,760</u>	<u>\$ 2,815</u>	<u>\$ 5,681</u>	<u>\$ 5,537</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469	\$ 1,861	\$ 3,066	\$ 3,626
營業費用	964	434	1,906	881
	<u>\$ 2,433</u>	<u>\$ 2,295</u>	<u>\$ 4,972</u>	<u>\$ 4,507</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76	\$ 420	\$ 403	\$ 835
推銷費用	-	5	-	8
管理費用	122	85	249	171
研發費用	29	10	57	16
	<u>\$ 327</u>	<u>\$ 520</u>	<u>\$ 709</u>	<u>\$ 1,030</u>
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 合計	<u>\$ 2,760</u>	<u>\$ 2,815</u>	<u>\$ 5,681</u>	<u>\$ 5,537</u>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31,673	\$ 30,061	\$ 62,611	\$ 57,814
員工保險費	3,639	3,428	7,327	6,543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087	1,068	2,171	2,074
其他員工福利	1,222	1,547	2,426	2,731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37,621</u>	<u>\$ 36,104</u>	<u>\$ 74,535</u>	<u>\$ 69,16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137	\$ 8,261	\$ 17,969	\$ 16,260
營業費用	28,484	27,843	56,566	52,902
	<u>\$ 37,621</u>	<u>\$ 36,104</u>	<u>\$ 74,535</u>	<u>\$ 69,162</u>

(三)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維田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5%~15%及不高於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7年及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與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員工酬勞	7%	7%	7%	7%
董監事酬勞	1%	1%	1%	1%

金額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員工酬勞	\$ 936	\$ 617	\$ 1,555	\$ 1,251
董監事酬勞	\$ 133	\$ 89	\$ 222	\$ 17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及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107年3月15日及106年3月21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2,654	\$ -	\$ 3,835	\$ -
董監事酬勞	379	-	548	-

106及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06及105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維田公司107及106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3,099	\$ 1,809	\$ 5,246	\$ 4,508
以前年度之調整	(387)	(115)	(387)	(115)
	<u>2,712</u>	<u>1,694</u>	<u>4,859</u>	<u>4,393</u>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364)	253	(605)	(1,106)
稅率變動	-	-	(573)	-
	<u>(364)</u>	<u>253</u>	<u>(1,178)</u>	<u>(1,10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348</u>	<u>\$ 1,947</u>	<u>\$ 3,681</u>	<u>\$ 3,287</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因稅率變動應認列於損益之遞延所得稅利益已於稅率變動當期全數認列。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二) 所得稅核對情形

維田公司歷年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5 年度。

二二、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10,007</u>	<u>\$ 6,583</u>	<u>\$ 16,817</u>	<u>\$ 14,17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10,007</u>	<u>\$ 6,583</u>	<u>\$ 16,817</u>	<u>\$ 14,179</u>

股 數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7,105	24,785	27,105	24,78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54</u>	<u>147</u>	<u>92</u>	<u>15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27,159</u>	<u>24,932</u>	<u>27,197</u>	<u>24,944</u>

單位：仟股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營業租賃協議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不超過1年	\$ 13,185	\$ 12,023	\$ 13,478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u>6,224</u>	<u>8,280</u>	<u>8,574</u>
	<u>\$ 19,409</u>	<u>\$ 20,303</u>	<u>\$ 22,052</u>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所持有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	\$ 322,396	\$ 344,91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2)	360,657	-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242,078	213,680	139,811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與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與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3：餘額係包含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應付票據及帳款與其他應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

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合併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係為管理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不定期對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提出報告，管理階層依據其職責進行監控風險及政策之執行以減輕風險之暴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有從事外幣之交易，會因市場匯率波動而存有匯率之暴險。針對匯率風險之管理，合併公司定期檢視受匯率影響之資產負債部位，並作適當之調整，以控管外匯波動產生之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暴險幣別為美金及人民幣，故預期具有匯率波動風險。惟部分銀行存款、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係以美金計價，故自然產生之避險效果。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七。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0%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0%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0%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0%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

升值 10%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107年6月30日		106年6月30日	
	美 金	人 民 幣	美 金	人 民 幣
金融資產	\$ 3,577	\$ 6,404	\$ 4,963	\$ 4,696
金融負債	(345)	(4,778)	(524)	(5,493)
資產(負債)				
總暴險	\$ 3,232	\$ 1,626	\$ 4,439	(\$ 797)
報導日即期 匯率	30.46	4.603572	30.42	4.490448
	美 金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損益(註)	\$ 9,845	\$ 13,503	\$ 749	(\$ 358)

註：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各貨幣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銀行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利率風險，倘有需要將會考慮對顯著之利率風險進行必要之措施，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產生之風險作控管。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非衍生工具之利率暴險額為基礎。

合併公司以 10%增加或減少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倘其他條件維持不變，且未考慮利息資本化之因素外，利率上升/下降 10%，對合併公司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利益 87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而可能支付之最大金額，不考量發生可能性。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對象眾多，且主要客戶大多為國際企業且互不關聯，並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因此，預期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有限。

合併公司最大信用暴險金額為在不考量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強之政策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扣除依規定得互抵之金額及依規定認列之減損損失後之淨額（即為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

3.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當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債務，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目前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二五、關係人交易

維田公司及子公司（係維田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Aplex Singapore Pte. Ltd	關聯企業

(二) 銷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關聯企業	<u>\$ 696</u>	<u>\$ -</u>	<u>\$ 4,445</u>	<u>\$ -</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係以成品為主，成品售價係視其產品組裝規格之複雜度加成計價，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授信期間為月結30天。

(三)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關聯企業	<u>\$ 561</u>	<u>\$ 948</u>	<u>\$ -</u>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u>\$ 8,297</u>	<u>\$ 7,083</u>	<u>\$ 16,171</u>	<u>\$ 14,55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六、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	\$ 2,890	\$ 2,890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890	-	-
土 地	108,818	108,818	-
建 築 物	<u>75,081</u>	<u>76,238</u>	<u>-</u>
	<u>\$ 186,789</u>	<u>\$ 187,946</u>	<u>\$ 2,890</u>

二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6月30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外 幣 : 新 台 幣)		帳 面 金 額	匯 率 (外 幣 : 功 能 性 貨 幣)
		外 幣	匯 率		
<u>貨 幣 性 項 目</u>					
美 元	\$ 2,267	30.46	\$ 69,053	30.46 (美元：新台幣)	
美 元	309	30.46	9,412	6.616601 (美元：人民幣)	
<u>金 融 負 債</u>					
<u>貨 幣 性 項 目</u>					
美 元	289	30.46	8,803	30.46 (美元：新台幣)	

106年12月31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外 幣 : 新 台 幣)		帳 面 金 額	匯 率 (外 幣 : 功 能 性 貨 幣)
		外 幣	匯 率		
<u>貨 幣 性 項 目</u>					
美 元	\$ 1,231	29.76	\$ 36,635	29.76 (美元：新台幣)	
美 元	484	29.76	14,404	6.534197 (美元：人民幣)	
<u>金 融 負 債</u>					
<u>貨 幣 性 項 目</u>					
美 元	197	29.76	5,863	29.76 (美元：新台幣)	
美 元	127	29.76	3,780	6.534197 (美元：人民幣)	

106年6月30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外 幣 : 新 台 幣)		帳 面 金 額	匯 率 (外 幣 : 功 能 性 貨 幣)
		外 幣	匯 率		
<u>貨 幣 性 項 目</u>					
美 元	\$ 4,167	30.42	\$ 126,760	30.42 (美元：新台幣)	
美 元	256	30.42	7,787	6.774379 (美元：人民幣)	
<u>金 融 負 債</u>					
<u>貨 幣 性 項 目</u>					
美 元	490	30.42	14,906	30.42 (美元：新台幣)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幣匯率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淨	淨	淨	淨
匯	兌	兌	兌	兌
美 元	換	換	換	換
	率	率	率	率
	(損)	(損)	(損)	(損)
	益	益	益	益
29.537(美元:新台幣)	\$ 2,564	\$ 2,564	30.675(美元:新台幣)	(\$ 8,952)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外幣兌換利益為 2,564 仟元（包含已實現兌換利益 1,425 仟元及未實現兌換利益 1,139 仟元）；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外幣兌換損失為 8,952 仟元（包含已實現兌換損失 8,563 仟元及未實現兌換損失 389 仟元）。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四)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二九、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均與經營工業電腦主機板之產品研發及設計業務相關，且該營運活動之營業收入，佔合併公司全部收入 90% 以上，故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係以單一營運部門進行組織管理及分配資源。

維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一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單一企業 保額 (註 1)	本期最高 保額 \$ 4,569 (美金 150 仟元)	期末 保額 \$ 4,569 (美金 150 仟元)	實際動支 金額 \$ 4,569	以財產擔保 之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	背書 最高 限額 (註 2)	證額 (註 2)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保 證	屬對大 陸地區 背書保 證	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維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維田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 43,816	\$ 4,569 (美金 150 仟元)	\$ 4,569 (美金 150 仟元)	\$ 4,569	\$ -	1.04%	\$ 219,079		Y	Y	

註 1：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限額為維田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0%：438,157 仟元×10%=43,816 仟元。

註 2：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維田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50%：438,157 仟元×50%=219,079 仟元。

維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二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之	及信	期	不問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額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原因
維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維準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進	\$ 63,996	37%	當月結付現	屬單一性質，無非關係人可供比較	屬單一性質，無非關	係人可供比較	無非關	係人可供比較	(\$ 10,802)	(21%)	--
維準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維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銷)	(63,996)	73%	當月結付現	屬單一性質，無非關係人可供比較	屬單一性質，無非關	係人可供比較	無非關	係人可供比較	10,802	43%	--

維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投資	資	金	額	期	末	數	比	率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帳	面														額	損
維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plextec (SAMOA) Technology Inc. Elite Lands (MAU) Co., Ltd. Aplex Singapore Pte. Ltd.	薩摩亞群島 模里西斯 新加坡	投資控股 投資控股 製造及銷售電腦零組件及 工程設計與諮詢業務	\$ 92,818	\$ 92,818	\$ 92,818	\$ 92,818	3,000,000	100.00	100.00	76,129	1,377	213	(\$)	(\$)	207	2,445	1,492	2,445	394	2,445	207	1,584	2,445	207	1,584	2,445	207	1,584	2,445
Aplextec (SAMOA) Technology Inc.	Adotech (SAMOA) Technology Inc. Aplex Technology Inc.	薩摩亞群島 美國	投資控股 銷售電腦週邊產品	31,020	61,798	61,798	61,798	2,000,000	100.00	100.00	56,893	207	207	(\$)	(\$)	207	1,584	1,584	1,584	1,584	1,584	207	1,584	207	1,584	207	1,584	207	1,584	2,445
Elite Lands (MAU) Co., Ltd.	Aplex Technology (MAU) Inc.	模里西斯	投資控股	16,246	16,246	16,246	16,246	500,000	100.00	100.00	4,389	2,445	2,445	(\$)	(\$)	2,445	2,445	2,445	2,445	2,445	2,445	2,445	2,445	2,445	2,445	2,445	2,445	2,445	2,445	2,445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維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附表四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累積金額	本期末自累積金額	本期末自累積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匯入							
維田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電腦週邊產品	\$ 31,02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美金1,000千元 (約折新台幣31,020千元)	美金1,000千元 (約折新台幣31,020千元)	美金1,000千元 (約折新台幣31,020千元)	100.00	\$ 207	\$ 56,868	-
品富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銷售電腦週邊產品	16,246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美金500千元 (約折新台幣16,246千元)	美金500千元 (約折新台幣16,246千元)	美金500千元 (約折新台幣16,246千元)	100.00	(2,445)	4,389	-

註：本期投資損益之認列基礎，維田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品富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係依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美金1,500千元 (約折新台幣47,266千元)	美金1,500千元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之限額依規定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故依規定計算之限額如下： 421,968×60%=253,181千元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關係人名稱	本公司之關係人	與本公司之關係	交易金額	交易類別	交易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除	未實現損益
						格	款		
維田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 6,001	銷貨	議	月結30天	件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 3,432	\$ 995
"	"		63,996	進貨	"	當月結付現	屬單一性質，無非關係人可供比較	(10,802)	5,549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情形：請參閱附表一。

維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五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對象 之關係 (註 2)	交易		往來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情形
				科目	金額	金額	金額			
0	維田公司	維准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6,001			屬單一性質，無非關係人可供比較	2%	
0	維田公司	維准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	進貨	63,996			屬單一性質，無非關係人可供比較	21%	
0	維田公司	維准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432			月結 30 天	1%	
0	維田公司	維准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802			當月結付現	2%	
0	維田公司	Aplex Technology Inc.	(1)	銷貨收入	13,129			屬單一性質，無非關係人可供比較	4%	
0	維田公司	Aplex Technology Inc.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5,213			月結 60 天	1%	
0	維田公司	品富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5			屬單一性質，無非關係人可供比較	-	
0	維田公司	品富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7			月結 120 天	-	
1	維准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品富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783			屬單一性質，無非關係人可供比較	1%	
1	維准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品富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84			月結 60 天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